



## 江尾头长堤街十七巷5号碉楼

### ——中共中山县委第二次武装工作会议旧址

江尾头长堤街十七巷5号碉楼——中共中山县委第二次武装工作会议旧址位于中山市中山港街道江尾头村长堤街十七巷。

中共中山县委通过江尾头村的共产党员向屋主借用此碉楼，于1939年4月9日至12日在此召开全县第二次武装工作会议。出席会议的有中山县委书记孙康，副书记孙晖如（李国霖）、组织部部长梁奇达、宣传部部长徐云、八区区委书记邝任生、一区区委书记黄峰、四区负责武装工作的欧晴宇。中共南顺工委书记林锵云和澳门工委书记林锋等列席会议。东南特派员宣传部部长杨康华、巡视员温焯华前来指导。考虑到这次会议与会人员多、地方窄，要安排照顾从东南特委、澳门、顺德来的及年纪大的同志，黄峰和徐云都自觉地睡在碉楼楼梯中间的转角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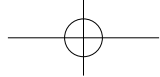
会上，杨康华传达了中共中央和广东省委对独立自主开展游击战争的指示，总结了自第一次武装工作会议以来的成绩和经验教训，分析了全县的抗日形势，决定以三种形式筹建由党领导的武装：一是筹建由中山县委直接领导的骨干武装，要想尽一切办法解决人员、武器、地盘和给养等问题，要在党的领导下，以八路军、新四军为建军榜样，锻炼成为一支具有



江尾头长堤街十七巷5号碉楼——中共中山县委第二次武装工作会议旧址正侧面  
(黄春华摄于2020年10月)



江尾头长堤街十七巷5号碉楼——中共中山县委第二次武装工作会议旧址侧面外景  
(黄春华摄于2020年10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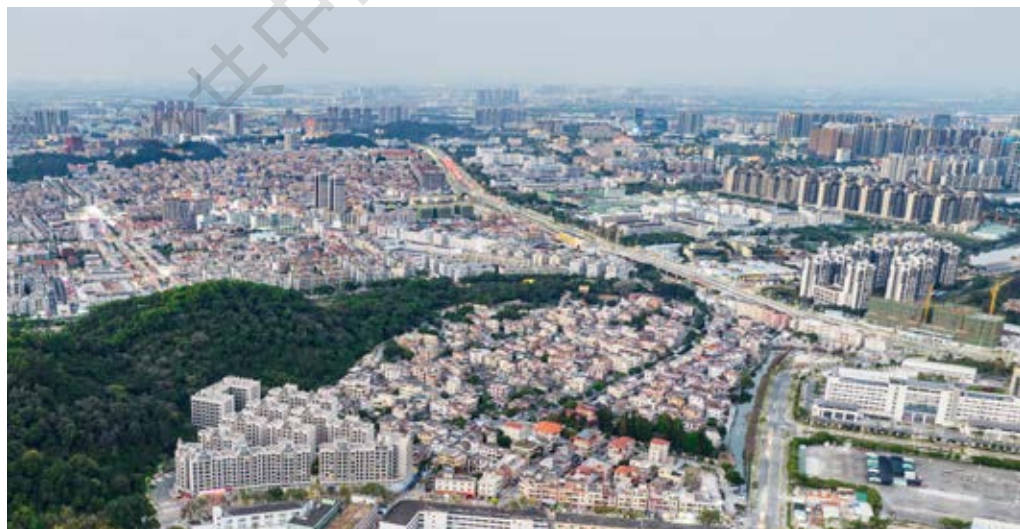


坚强的意志、铁的纪律、训练有素，能在任何艰苦条件下英勇战斗的人民军队；二是选派共产党员进入国民党和地方团队，利用其在国民党的地位，挂国民党部队的招牌，发展中共的武装力量；三是加强和扩大党控制下的乡村自卫队武装，如乡警队、更夫队、自卫队等，积极开展独立自主的游击战争。杨康华为中山县委班子满怀信心地积极准备开展独立自主的游击战争而高兴，还利用会议休息时间教大家唱《游击队歌》。这次会议为中山开展抗日武装斗争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该旧址建于民国时期，碉楼坐西北向东南，钢筋混凝土结构，面阔 4.3 米，纵深 4.5 米，楼高 4 层，约 14 米，占地面积约 19 平方米。该碉楼具有中山近代华侨建筑特色，于 2012 年 1 月被中山市人民政府核定公布为中山市不可移动文物。



江尾头长堤街十七巷 5 号碉楼——中共中山县委第二次武装工作会议旧址背侧面（黄春华摄于 2020 年 10 月）



江尾头长堤街十七巷 5 号碉楼——中共中山县委第二次武装工作会议旧址所在地中山港街道江尾头村（图中近处）航拍图（黄春华摄于 2023 年 2 月）